

屈原管理区管委办公室

屈政办函〔2023〕4号

屈原管理区管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全面推广应用“湘易办”公众版超级服务端建设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区直各部门、驻区各单位：

《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全面推广应用“湘易办”公众版超级服务端建设攻坚行动方案》已经区管委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全面推广应用“湘易办” 公众版超级服务端建设攻坚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政府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建设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打好打赢发展“六仗”的工作要求，依照《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 年“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升级工作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函〔2023〕17 号），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以下攻坚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政务一体设计、整体规划、同步建设、协同联动的原则，通过市大数据枢纽赋能赋智，建设岳阳旗舰店，切实将“湘易办”打造成企业群众掌上办事“总入口”、优化营商环境“总平台”、数字政府建设“总引擎”，为我区政务服务能力提升贡献屈原力量。

二、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底，全区各部门政务服务自建业务系统通过区一网通办平台全面对接整合至“湘易办”，各部门移动服务端从同时并存迈向逐步融合；全区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在“湘易办”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推进“一码通”“秒批秒办”“部门专区”“政策兑现”“营商地图”等重点应用场景建设；按照省、市的工作任务要求，我区“湘易办”用户数需突破 4.3 万，其中各部门（含二级机构）要做到全

员注册，各乡镇（街道）的注册用户数必须达到本辖区内常住人口的 60%（详见附件 1：《“湘易办”公众版用户注册任务分解表》）。

三、具体任务

（一）政务事项全程网办攻坚行动

1. 事项梳理。全区各相关单位全面梳理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对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事项管理系统中事项清单、材料等与部门业务系统不一致的情形，及时向市局联系反馈，修改完善，确保湘易办和实际办事要求一致。（责任单位：全区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 年 5 月 15 日）

2. 质量管理。全区各相关单位要建立健全“湘易办”事项抽查制度。开展动态巡检，建立工作台账，加强服务事项变更、服务内容调整、办事指南变化的日常管理，确保办事指南、办理流程与线下一致、与实际一致。（责任单位：全区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3. 系统对接。区级自建业务办理系统（不动产、公积金和住房维修基金等）要加快与“一网通办”平台对接。一是要做好用户体系对接，确保移动端服务事项全量汇聚至“湘易办”岳阳旗舰店；二是要稳步推进系统的事项级对接，实现事项、材料、流程和环节与“一网通办”平台对接，切实减少“二次录入”。（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住房公积金中心屈原管理部等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 电子证照建设应用攻坚行动

各部门参照《屈原管理区推荐汇聚电子证照清单》(详见附件2),根据实际情况梳理形成可归集的电子证照清单,制定本部门电子证照汇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责任人和完成时间节点。登陆省电子证照平台,根据国家统一标准规范,逐个填报证照清单中的证照底图模板、标签项、数据项、签章位置等照面信息。形成县级电子证照目录库和照面信息库,并全量录入相关证照信息。依托市级建设的电子证照库及应用服务平台,实现证照目录索引,签章匹配调用,证照全量数据采集,证照制发,证照数据导入导出管理,多维度统计分析,证照与事项关联调用,留存复用等功能。(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区住建局、区文旅广电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教体局、区卫健局、区公安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财政局;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三) “无证明城市”升级版攻坚行动

围绕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重点高频证明事项,各部门要进一步梳理所开具的各类证明、批文、认证结论、鉴定结果、公证文书、说明等材料,对“法无规定”的一律取消;对确需保留的,应积极对接无证明城市系统,通过数据共享、在线核验、在线开具等方式实现企业群众“免证办事”(任务清单详见附件3)。(责任单位:区公安局、区医保局、住房公积金中心屈原管理部、区卫健局;完成时限:2023年9月30日)

（四）“秒批秒办”攻坚行动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深化“一网通办”打造“一件事一次办”升级版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50号）、《湖南省政务管理和服务局<关于推行告知承诺制办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湘政务函〔2023〕5号）等文件要求，不断提升网办深度，通过市一网通办平台数据识别、数据共享、数据比对功能，以及电子表单、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技术，拓展政务服务网上办、自助办、秒批秒办。利用告知承诺等机制，推进对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名称、地址、服务项目等内容的备案和义诊活动备案等事项开展秒批秒办。（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教体局等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0月30日）

（五）配合“湘易办”岳阳旗舰店建设攻坚行动

配合做好“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建设，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各单位及公共事业单位积极梳理各自高频特色公共服务，做好政务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详见附件4）。（责任单位：区公安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区卫健局、区城管局、区教体局、区人社局、区民政局、区文旅广电局、区交通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水利局、区司法局、区科工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住建局、区残联、区自然资源局、住房公积金中心屈原管理部；完成时限：2023年10月30日）

（六）“政策兑现”攻坚行动

按照“湘易办”政策兑现工作要求，全面精细梳理全区

可兑现的政策，优化流程、精简材料，推进全量涉企政策在“岳商通”平台集中发布实施（任务清单见附件5），不断提升政策兑现深度和体验感，推进政策兑现“一网通办”“即申即享”“免申即享”。全区各相关单位已使用自有系统申报兑现的，需将办件信息汇聚给“岳商通”平台，统一同步至“湘易办”政策兑现系统。全区各相关单位原则上不得新建政策兑现平台。（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民政局、区发改局、区文旅广电局、区科工局、区市场监管局；完成时限：2023年11月30日）

（七）“一码通”攻坚行动

以“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为载体，创新打造岳阳“城市码”各类应用场景，将全区各类服务的卡、码、证融合到“城市码”专区，积极完成“一码通办”“一码借阅”“一码就餐”等场景建设推广，逐步拓展至交通出行、单位管理、企业服务、社区治理、生活服务等领域。（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国资服务中心、区人社局、区机关事务中心等相关部门；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八）“营商地图”攻坚行动

区直各相关单位、村（社区）及时、准确填报政务网点信息，报送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应及时在岳阳市一体化数据综合服务平台上进行准确填报，拓展营商地图。（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九）用户体验攻坚行动

1. 建设“湘易办”体验中心。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高标准建设“湘易办”线下体验中心，全面立体展示、宣介“湘易办”，做到现场专人指导、专业导办。（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2. 创新“远程导办”新型服务。依托岳办岳好平台，围绕高频事项上线智能指引模块，提供音视频、桌面共享、远程控制，智能问答等功能，为企业群众提供精准专业的知识问答和线上导办服务。（责任单位：进驻区政务服务大厅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3. 精心打造“证好办”专区。建设“证好办”专区，以企业群众办理证照全生命周期为核心，从企业和个人两个维度，建立全生命周期办证图谱，通过情形化引导，让企业群众更容易找到自己要办的事项以及需提交的材料清单。同时升级办理方式，将关联性较强的证照梳理成“一件事一次办”事项，通过提升“一件事一次办”平台能力，提升群众企业办事便利度和体验感。（责任单位：区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9月30日）

4. 配合应用市统一支付平台。配合市级加强对财政非税、税务和各类民生缴费与市统一支付平台的对接，不断优化统一支付平台功能和用户体验。（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税务局等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6月30日）

5. 推进数据共享应用赋能。配合市级开展政务数据资源目录编制工作，及时登录市大数据枢纽门户发布已编制数据

资源目录，挂接好数据资源。根据“湘易办”建设数据需求，提供高质量数据共享服务，建立数据共享交换和数据服务提供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政务数据共享效率，高效服务“湘易办”岳阳旗舰店、事项全程网办和部门专区建设。（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6. 配合做好“湘易办”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上线。各部门积极配合做好“湘易办”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上线和迭代升级等相关工作，延伸“湘易办”品牌影响力。（责任单位：区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5月20日）

（十）宣传推广攻坚行动

1. 创新宣传内容和形式。全区各相关单位要统筹抓好单位内部推广和面向社会宣传推广工作，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社区、学校、广场、银行网点、车站等人口密集场所，创新运用短视频、H5、图解、动漫、展板、海报、宣传手册等方式开展宣传推广，让企业和群众“零距离”体验“湘易办”，张贴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湘易办推广码（见附件6），引导群众扫码下载使用，精准推广应用。（责任单位：全区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2. 扩大宣传渠道和范围。全区各相关单位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要上下、横向形成合力，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行政推动和活动策划相结合”等方式，广泛运用电视、报纸、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矩阵，以及公交车站牌、户外广告等公共场所公益广告传播渠道，充分挖掘宣传推广应用“湘易办”的典型 사례和经验做法，多渠道、多形式营造

立体式宣传氛围。（责任单位：全区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3.增强宣传热度和精度。联合“屈原推广湘易办”公众版，将推广码置顶宣传；强化网络平台宣传和社会化宣传，提升社会化共推效应；邀请领导、知名学者进行直播代言，提高APP知名度。（责任单位：全区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四、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保障。在区数字政府·智慧屈原建设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屈原管理区“湘易办”建设协调指挥部，由区管委会主任任指挥长，区党委管委办公室主任任常务副指挥长，区优化办主任、区行政审批局党组书记、局长任副指挥长，全区各单位（含市驻区单位、城投、正虹、电力、自来水、邮政及银行系统）主要负责人为成员。指挥部下设“湘易办”建设工作专班，由区行政审批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牵头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全区各单位（含市驻区单位、城投、正虹、电力、自来水、邮政及银行系统）应参照执行，并于5月15日前将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联络员信息表（见附件7）反馈至区“湘易办”工作执行专班（联系人：李登高，联系电话：17382785326；邮箱：2262988355@qq.com）。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联络员负责日常对接、推进落实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见附件8）。

（二）加强任务调度。区智慧办要按照重点民生实事“周统计、旬对接、月通报、季总结、年考核”的机制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调度，调度情况报区督查室，并定期抄送区委管委主要领导。各部门要按照民生实事指标任务、年度重点工作、应用场景建设要求，制定推进方案，细化实施路径，建立任务推进台账，列出事项、证照、用户数等明细，实时掌握工作进展，如实反映工作成效，全面落实好年度工作任务，及时报送区“湘易办”建设协调指挥部，同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三）加强资金保障。各部门要对“湘易办”各项攻坚行动予以经费保障，按照“系统谁建设、对接谁负责”的原则给予移动政务服务建设、系统对接、接口改造、数据共享、日常运营等工作经费保障。

（四）加强考核评估。“湘易办”建设工作完成情况已纳入省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监督评价暨“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考核评估范围。区“湘易办”建设协调指挥部将对相关部门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定期通报，倒逼责任压实、工作落实。区督查室对“湘易办”工作落实情况，实行动态考核评价，对工作开展不积极、工作进展滞后的全区各单位，将进行通报批评。

附件:

1. “湘易办”公众版用户注册任务分解表
2. 屈原管理区推荐汇聚电子证照清单
3. “无证明城市”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清单
4. “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拟上线服务专区清单
5. “湘易办”政策兑现区直部门任务清单
6.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湘易办推广码）
7. 屈原管理区“湘易办”工作专班分管领导和联络员信息表
8. 屈原管理区“湘易办”各部门单位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1:

“湘易办”公众版用户注册任务分解表

序号	单 位	注册人数	备 注
1	区党委办	50	
2	区党委组织部	40	
3	区党委宣传部	40	
4	区党委统战部	30	
5	区党委政法委	40	
6	区党委编办	10	
7	公安局	200	
8	信访局	15	
9	检察院	60	
10	区纪委监委	100	
11	法 院	100	
12	人大政协工委	30	
13	交通局	200	
14	发改局	50	
15	科工局	100	
16	教体局	400	
17	民政局	100	
18	财政局	150	
19	人社局	100	
20	住建局	100	
21	环保局	50	
22	自然资源局	100	
23	水利局	200	
24	农业农村局	110	
25	卫健局	300	
26	审计局	50	
27	司法局	40	
28	退役军人局	30	
29	医保局	80	

序号	单 位	注册人数	备 注
30	贸促会	20	
31	城管执法局	200	
32	应急管理局	30	
33	市场监督局	100	
34	文旅广电局	40	
35	团区委	5	
36	妇 联	5	
37	工 会	40	
38	科 协	5	
39	文 联	5	
40	残 联	30	
41	融媒体中心	60	
42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40	
43	城投公司	100	
44	老干中心	30	
45	农科园	20	
46	行政审批局	40	
47	党 校	50	
48	国资服务中心	10	
49	住房公积金	40	
50	营田镇	15000	
51	河市镇	13000	
52	凤凰乡	9000	
53	天问街道	2000	
54	税 务	100	
55	农商行	40	
56	农 行	100	
57	工 行	50	
58	供电公司	100	
59	邮政局	40	
60	正虹公司	100	
合计		43275	

附件 2:

屈原管理区推荐汇聚电子证照清单

序号	证照类型名称	汇聚部门
1	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	区自然资源局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区自然资源局
3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区自然资源局
4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	区自然资源局
5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区住建局
6	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	区文旅广电局
7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区文旅广电局
8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区文旅广电局
9	兽药经营许可证	区农业农村局
10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区农业农村局
11	动物诊疗许可证	区农业农村局
12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证明	区农业农村局
13	养蜂证	区农业农村局
14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区农业农村局
15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登记证书	区农业农村局
16	拖拉机行驶证	区农业农村局
17	联合收割机行驶证	区农业农村局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书	区教体局
19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	区教体局
20	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书	区教体局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三级运动员证书	区教体局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运动员证书	区教体局
23	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	区卫健局
24	卫生许可证	区卫健局
25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	区卫健局
26	放射诊疗许可证	区卫健局
27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区卫健局

28	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	区卫健局
29	乡村医生执业证书	区卫健局
30	健康证	区卫健局
31	无偿献血证	区卫健局
32	中医诊所备案证	区卫健局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区公安局
34	居住证	区公安局
35	居民户口簿	区公安局
36	户口迁移证	区公安局
37	准予迁入证明	区公安局
38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区公安局
39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通行证	区公安局
40	往来港澳通行证	区公安局
4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区公安局
42	林木采伐许可证	区自然资源局
43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	区自然资源局

附件 3:

“无证明城市” 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清单

序号	证明名称	证明场景	存在的问题	责任部门	解决方案
1	无车证明	在民政、住建或廉租住房相关管理部门办理申请低保、廉租房等事项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区公安局	区公安局积极对接市公安局，提供的“公安-机动车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2	湖南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在医院办理基本医疗保险救助等事项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区医保局	区医保局积极对接市医保局，提供的“医保-参保信息查询接口”
4	贷款结清证明	证明贷款已经结清，用于二手房交易等场景，申请房屋解押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住房公积金中心屈原管理部	住房公积金中心屈原管理部积极对接市住房公积金中心，提供的“贷款信息查询接口”
5	死亡证明	用于住房公积金提取业务-死亡或被宣告死亡业务办理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区卫健局	区卫健局积极对接市卫健委，提供的死亡人口信息接口

6	户口注销证明	用于住房公积金提取业务-出境定居；华侨回国定居审批业务办理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区公安局	区公安局积极对接市公安局，提供的公安户籍系统数据接口
7	公安机关出具的姓名变更的有效证明	用于公证员执业登记业务办理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区公安局	区公安局积极对接市公安局，提供的公安户籍系统数据接口
8	孩子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或户籍登记机关出具的孩子未上户的书面证明	用于出生医学证明（补发）	无法获取查询接口	区公安局	区公安局积极对接市公安局，提供的公安户籍系统数据接口

附件 4:

“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拟上线服务专区清单

序号	移动服务专区名称	专区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1	公安服务专区	提供户籍、出入境、交通管理、证明办理等公安服务	区公安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	企业服务专区	提供企业查询、企业开办、行政处罚、知识产权等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3	医保服务专区	提供困难群众参保补助、住院医疗救助、门诊医疗救助、职工医保缴费、城乡居民医保缴费、医保异地结算、接入电子医保凭证信息，实现电子医保卡激活、支付等相关服务	区医保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4	医疗健康专区	提供定点医疗机构、预防接种门诊点、从业人员健康证、献血服务、卫生监督信息等查询服务	区卫健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5	城管服务专区	提供户外广告管理、占道许可、公厕位置查询等服务	区城管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6	教体服务专区	提供教育入学、资格认定、体育场馆预约等服务	区教体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7	人社服务专区	提供就业创业服务、社保服务、工伤失业保险等服务	区人社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8	民政服务专区	提供养老机构查询评价、居家养老、低保公示、高龄养老津贴、殡葬等服务	区民政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9	文旅服务专区	提供景区推荐、景区地图、景区预约、景区介绍、游玩攻略、数字图书馆、博物馆等服务。	区文旅广电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	交通出行专区	提供驾驶员培训、交通从业资格、实时路况、网约车备案、汽车购票等服务	区交通局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序号	移动服务专区名称	专区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11	退役军人服务专区	提供权益维护、退役安置、就业创业、军休服务、拥军优抚、英烈褒扬、双拥工作等服务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10月30日
12	水利服务专区	提供防汛抗旱、水资源保护管理、水库移民管理等相关服务	区水利局	2023年10月30日
13	司法服务专区	提供律师服务、公证办理、司法鉴定和人民调解等司法服务	区司法局	2023年10月30日
14	科技服务专区	提供企业资格申报、科技创新、项目计划、奖补资金等服务	区科工局	2023年10月30日
15	农业服务专区	提供农业农村奖补政策公示、农用补贴标准、农业项目申请进度、农技推广、技能培训、农业贷款等服务	区农业农村局	2023年10月30日
16	住建服务专区	提供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危房改造补助申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住房维修基金、商品房网签备案等服务	区住建局	2023年10月30日
17	商务服务专区	提供农贸市场、家政服务、政府消费卷、美食地图、智慧商圈等服务	区科工局	2023年10月30日
18	残疾人专区	提供残疾证新办、换领、迁移、补办和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服务	区残联	2023年10月30日
19	不动产专区	升级迭代“岳办岳好”不动产专区上线“湘易办”	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10月30日
20	公积金专区	升级迭代“岳办岳好”公积金专区平台上线“湘易办”	住房公积金中心 屈原管理部	2023年10月30日

附件 5:

“湘易办”政策兑现区直部门任务清单

序号	责任部门	政策依据	兑现事项	工作要求
1	区财政局	《关于印发<岳阳市财源建设奖励若干规定>的通知》（岳政办发〔2021〕26号）	“小巨人”企业奖励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			产业税收增长奖励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			非公有制企业贡献奖励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4			行业税收贡献奖励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5	区人社局	《关于印发岳阳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扶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岳财发〔2017〕2号）	创新创业载体扶持奖补-市级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6		《关于印发湖南省创业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湘人社发〔2015〕26号）	创业培训补贴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7		《关于印发实施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11号）	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8		《关于印发开展企业吸纳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工作的通知》（岳人社发〔2022〕12号）	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9			企业（单位）吸纳人员社保补贴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0		《关于印发湖南省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办法的通知》（长银发〔2017〕108号）	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11			个人及普通合伙企业创业担保贷款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12		《关于印发岳阳市培养高技能人才补贴资金申报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岳人才办发〔2022〕13号）	企业新晋级的高级技师、技师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3		《关于印发湖南省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社〔2018〕25号）	毕业生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4		《关于印发<稳岗位提技能保就业十六条措施>的通知》（湘人社规〔2022〕19号）	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5			社会保险费降费率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6			拓宽技能提升补贴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7			社会保险费缓缴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8			一次性扩岗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19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0		《岳阳市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岳政办发〔2022〕14号）	社会办养老机构运营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1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运营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2	区民政局		居家和社区养老就餐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3			养老机构等级评定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4			养老服务连锁品牌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5			社会办养老机构一次性建设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6		《关于进一步做好“四上”单位申报工作的通知》（岳政办发〔2017〕30号）	当年新入库的规模以上工业法人单位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7	区发改局		当年新入库的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法人单位和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28				国家统计局认定为规模以上文化企

			业	
29	区文化旅 广电局	《关于加快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岳发〔2019〕8号)	初次获评国家级、省级、市级新业态旅游示范基地、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30			初次获评国家级、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31	区科 工局	《关于加快推进企业上市工作的通知》(岳政办发〔2020〕4号)	沪深北交易所上市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2			“新三板”挂牌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3			区域性股权市场股改挂牌补助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4		《关于印发<岳阳市银行、保险业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考核办法>的通知》(岳政金〔2022〕1号)	政府管理资金存款配置奖励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5			金融机构有功人员奖励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6		《关于印发<湖南省沿江化工企业搬迁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0〕11号)	关闭退出企业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7			异地迁建企业	以承诺兑现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38		《关于做好2022年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湘工信信软〔2022〕243号)	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39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的通知》(岳财金指〔2020〕8号)	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实施降费奖补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0		《关于下达2022年度市级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岳财企指〔2021〕28号)	企业单项奖励项目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1		《关于开展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补偿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工信部联原〔2017〕222号)	重点新材料保费补贴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2	《关于印发<湖南省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企业培育办法>的通知》（湘工信消费品〔2021〕194号）	湖南省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企业培育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3	《关于印发<湖南省新材料企业认定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湘工信原材料〔2019〕61号）	新材料企业认定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4		新材料企业认定证书换发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6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7		重大平台项目（制造业专业服务平台）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8		工业转型升级项目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49		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重点任务工程化攻关“揭榜挂帅”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0		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1		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2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认定及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3		数字化转型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4		绿色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5		首版次软件产品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6		产教融合奖励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7		《关于做好2022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湘工信投资〔2022〕54号）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	须在岳商通平台公示办理结果
58	区 市 监 局	《关于印发<岳阳市市长质量奖管理办法>的通知》（岳政办发〔2018〕2号）	市长质量奖组织奖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59			市长质量奖个人奖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60			市长质量奖提名奖	以免申即享方式在岳商通平台兑现

备注：（一）“湘易办”政策兑现市直部门任务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二）“湘易办”政策兑现办理方式：

- 1、免申即享：事项具有普惠性质，无专门的申报时间窗口要求，且无单独的审核公示兑现流程则为“免申即享”事项，通过设置申报名单，名单内的用户到系统一键确认，直接享受政策补贴，需在平台留存确认记录和兑现记录。
- 2、承诺兑现：事项有明确的申报时间窗口要求，且审核结果为资金奖补、退税、颁发荣誉等体现形式则为“承诺兑现”事项，需在平台留存完整的申报、审核、兑现记录。
- 3、竞争性申报：事项要求提交方案性质的申请材料，且存在评审验收环节的为“竞争性申报”事项，需加入评审环节，上传评审记录，其他与承诺兑现方式一致。

附件 6: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湘易办推广码）



附件 7:

屈原管理区“湘易办”工作专班
分管领导和联络员信息表

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附件 8:

屈原管理区“湘易办”各部门单位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部门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1	区管委办公室	1. 按照“周统计、旬对接、月通报、季总结”要求，加强“湘易办”重点工作调度及情况报送，每月 20 日前报送月度工作进展情况和经验材料，每季度最后一个月 20 日报送工作总结。 2. 加强“湘易办”推广应用，各乡镇（街道）要通过多形式宣传推广，有效引导办事企业、群众下载和注册“湘易办公众版”APP，乡镇、村（社区）干部要包村包片现场指导群众掌上查询、办事，确保全面完成“湘易办”用户注册任务数和月均 25%活跃度指标。 3. 配合完成“无证明城市”升级版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 4. 完成营商地图和政务网点数据更新报送。 5. 及时反馈“湘易办”功能升级、场景创新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2	区发改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融资服务一件事”“招投标一件事”落地实施。 4.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3	区科工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科技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已有垂管系统兑现的，争取办件数据回流或“二次录入”确保全量汇聚办件信息。 6.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政策兑现一件事”落地实施。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	区教体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教体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通过入学报名，教育缴费等场景推动“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 5. 配合“秒批秒办”工作，完成对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名称、地址、服务项目等内容的备案事项秒批秒办。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7.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入学一件事”落地实施。
5	区应急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6	区民政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民政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已有垂管系统兑现的，争取办件数据回流或“二次录入”确保全量汇聚办件信息。 6.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无证明城市”升级版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 7.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婚姻一件事”“服务特殊群体一件事”“身后一件事”落地实施。 8.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7	区司法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司法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8	区人社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人社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已有垂管系统兑现的，争取办件数据回流或“二次录入”确保全量汇聚办件信息。 6.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就业一件事”“社会保险一件事”“退休一件事”“企业用工一件事”“员工保障一件事”落地实施。 7. 配合做好“一码通”攻坚任务。 8.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9	区交通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交通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0	区住建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住建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市数字房产综合管理平台（预售许可，网签备案）和物业维修资金管理系统（物业维修资金缴存，拨付）与市一网通办平台系统打通，实现统一受理。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6.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多图联审一件事”“施工许可一件事”“联合验收一件事”“水电气联合报装一件事”“经营性项目验收开办一件事”落地实施。
11	区公安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公安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6.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无证明城市”升级版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 7.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办证一件事”落地实施。

12	区卫健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医疗健康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无证明城市”升级版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 6.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秒批秒办”义诊活动备案攻坚任务。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8.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出生一件事”“就医一件事”在市、县（市）区落地实施。
13	区文旅广电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文旅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4	区自然资源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不动产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岳阳市不动产登记综合平台与市一网通办平台系统打通，实现统一受理。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6.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不动产登记一件事”“用地审批一件事”在市、县（市）区落地实施。
15	区市场监管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企业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7.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企业开办一件事”“企业变更一件事”“企业注销一件事”在市、县（市）区落地实施。

16	区城管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城管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7	区水利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水利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8	区财政局	1. 配合上级部门落实“政策兑现攻坚行动”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3.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市财政非税系统对接市统一支付平台、实现“湘易办”在线非税缴费，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

19	区农业农村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农业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0	区医保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医保服务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3.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无证明城市”升级版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
21	区税务局	1.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3.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综合纳税一件事”在市、县（市）区落地实施。

22	区残联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残疾人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上线“部门专区”。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3	住房公积金中心屈原管理部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公积金专区”建设。配合上级部门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原则推动专区上线。配合上级部门细化专区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岳阳市智慧公积金管理系统与市一网通办平台系统打通，实现统一受理。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3.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无证明城市”升级版高频证明场景攻坚任务。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4	自来水公司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自来水专区”建设。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5	供电公司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电力服务专区”建设。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6	区环保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7	区审计局	1.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8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 配合上级部门推进“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建设，统筹指导全区各部门开展“湘易办”应用场景创新、服务上线、系统对接、数据共享、安全保障等各项工作，加快全市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和岳商通平台建设升级等配套项目建设，全面支撑“湘易办”持续稳定运行。 2. 负责协同全区各部门开展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对接工作。 3. 负责业务指导、任务分解、监测调度、信息上报、考核评价等工作，构建上下联动、横向协同工作机制，按照重点民生实事“月通报、季总结、年考核”的机制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调度。 4. 配合做好“湘易办”测试问题整改、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等相关工作。 5. 推动“湘易办”共建共享，统筹全程网办事项管理，做好电子证照集成应用、“无证明城市”升级版、秒批秒办、政策兑现、一码通、营商地图、湘易办线下体验中心、宣传推广等相关工作。
29	区国资服务中心	1.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 配合做好“一码通”攻坚任务。
30	区机关事务中心	1.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 配合做好“一码通”攻坚任务。
31	区城投公司	1. 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 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全区统一支付平台建设。